

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美育工作年度报告

“美育”是指运用审美的方式实施教育，目的是提高人们的审美感受力、审美创造力及审美情趣，以促进其人格的完善以及全民族整体素质的提高。艺术教育美育的核心，是学校实施美育教育的主要内容和途径，它有着其它教育方式所没有的、独特的、不可替代的作用，是学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高度重视学生的美育教育工作，积极贯彻国务院、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美育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把美育工作摆放在重要位置，经过各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我院美育工作取得了较大进展，对提高学生审美与人文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组织机构

学校的美育工作主要包括美育课程师资配置、美育课程的设置及美育活动开展等，为更好地保证美育工作顺利实施，学校特成立了美育工作领导小组，指导美育工作的开展。

组 长：王力

副组长：汤延庆、才德鑫

成 员：石海涛、侯音、刘万昱、金锦花、李健

二、工作保障情况

（一）优化艺术场馆的建设及艺术设施设备的配备。

在我院现有资源的前提下，最大限度的进行艺术场馆的建

设，进行艺术设施设备的配置，尽最大的努力，为美育教育提供条件。如：我院文化艺术中心的维修，灯光、音响、舞台等的重新布局、校图书馆及体育馆的建设，校园内各个宣传栏的合理规划利用等，为开展各类文艺活动，艺术节提供条件，为更多引进高雅艺术进校园等艺术实践活动提供合理的设备。文化艺术中心，以及在建的校图书馆、体育馆等场馆的建设，不仅服务于美育教育，也会服务于其他的主题活动。通过活动选拔文艺骨干组成大学生艺术团，并为其专门配置室内活动场地400余平米。

（二）建立非遗展厅，创办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技艺社团。

通过建立非遗展厅，创办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技艺社团，学院积极开展课下传承和制作活动，作品创意新颖、造型别致、工艺考究、独具匠心，打造了具有学院特色的课程品牌。非物质文化遗产丰富的文化内涵和多样的表现形式，能够提升职业院校校园文化发展的鲜活生命力。将非遗传承教育活动纳入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学分和第二课堂管理体系，开展多途径、多形式非遗教育实践活动，在校园广泛推广普及非遗文化及技艺，既用好课堂、社团等线下育人载体，充分利用微博、微信、直播软件等线上平台，积极培育非遗网络文化，精心策划新媒体文化作品，形成百花齐放的生动局面。

（三）加强艺术教师的配备、艺术团队的建设 and 艺术教育的管理。

为保证公共艺术课程的教学质量，我院特把教务处设为专门的公共艺术课程管理部门，将公共艺术课程教学作为对学生实施素质教育、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重要内容，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与此同时，我院也在不断加强公共艺术教育师资队伍建设，目前所开设的公共选修课课程的教师有90%来自我院艺术类的专业教师，10%来自于我院聘请的艺术类的优秀教师。我院艺术团队建设方面也颇有特色，其中团委学生处文艺队的同学们艺术娱乐能力很强，在学院大小艺术演出中表现突出。

美育专家名单

序号	姓名	研究方向	专家类别
1	石海涛	艺术设计	校内专家
2	刘君政	美术教育	校内专家
3	李健	艺术设计	校内专家
4	姜秀玲	音乐	校内专家
5	张林	工艺美术	校外专家
6	周耀文	塞北泥人	校外专家
7	曲学英	曲氏木雕	校外专家
8	王义刚	玉石雕刻	校外专家
9	曲英红	方正剪纸	校外专家
10	安树友	勃利黑陶	校外专家
11	王春艳	乌鱼秀	校外专家
12	唐德斌	桦树皮技艺	校外专家
13	杨富长	东北核雕	校外专家

三、课程建设

(一) 有机结合，把美育教育工作渗入整个教学过程。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全面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美育工作，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根据中共黑龙江省委办公厅、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黑政办发〔2021〕32号）文件精神，确实提高学生的美育教学成果，利用美育工作多面性的特点，我院把美育工作渗透到各项各科的教学工作中去。

1. 开设美育艺术限定性选修课。

我院从2017-2018学年第二学期起，利用超星尔雅网络通识课程平台，开设《艺术导论》《音乐鉴赏》《美术鉴赏》《影视鉴赏》《戏剧鉴赏》《舞蹈鉴赏》《书法鉴赏》《戏曲鉴赏》等8门限选课程，课程学分均为2学分，开设时间为大一第二学期，并要求学生必须修满2学分艺术限定性选修课方可毕业。

美育艺术限定性选修课

序号	课程名称	授课形式	总学分	总学时
1	艺术导论	网络	2	36
2	音乐鉴赏	网络	2	36
3	美术鉴赏	网络	2	36
4	影视鉴赏	网络	2	36
5	戏剧鉴赏	网络	2	36

6	舞蹈鉴赏	网络	2	36
7	书法鉴赏	网络	2	36
8	戏曲鉴赏	网络	2	36

2. 继续开设各种具有特色的艺术选修课程。

其中《音乐欣赏》《国学精粹与人生》《俄罗斯影视及文化欣赏》《手工皮革制品赏析与制作》《非物质文化遗产“鱼皮画”》《走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经典影片与近现代中国发展》等公共选修课程都得到学生的一致好评。并且在课堂教学中，强调教师通过多媒体的教学手段来完成课堂教学，学生通过听录音、看投影、录像等多位一体的教学手段，不断提高美的意识，树立美的思想。

艺术类公共选修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授课形式	学分	学时
1	音乐欣赏	面授	1	33
2	国学精粹与人生	面授	1	36
3	俄罗斯影视及文化欣赏	面授	1	36
4	非物质文化遗产“鱼皮画”	面授	1	33
5	西方音乐名曲欣赏	面授	1	36
6	古典诗词鉴赏	网络	1	31
7	手工皮革制品赏析与制作	面授	1	36
8	《老子》《论语》今读	网络	1	33
9	走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网络	1	24
10	红色经典影片与近现代中国	网络	1	24

艺术类课程部分专职授课教师

序号	姓名	职称	授课名称	学时
1	姜秀玲	副教授	音乐欣赏	33
2	蒋丽波	副教授	国学精粹与人生	36
3	张玉侠	副教授	俄罗斯影视及文化欣赏	36
4	祁丽丽	讲师	西方音乐名曲欣赏	36
5	于静	讲师	手工皮革制品赏析与制作	36
6	朱晓松	讲师	设计表现训练	76
7	郎华梅	高级工艺美术师	设计表现训练	8
8	王帆	讲师	设计表现训练	240
9	姜铁山	副教授	绘画	36
10	张大治	副教授	绘画	36
11	李卓	副教授	绘画	36
12	闵星伟	讲师	绘画	36

3. 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选修课程。

职业教育肩负着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职责，是保护和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一支重要力量，发挥职业院校的独特作用，既是非遗传承事业所急，也是职教突破发展所需。我院立足自身实际和地方非遗文化构建非遗教育体系，彰显校本特色与区域特色，做大、做强、做优区域非遗传承与保护产业，主动参与地方文化传承与产业创新，培养非遗传承人，促进非遗市场化开发。围绕“保护匠心工艺，

传承匠人精神”，不忘初心，传承工匠精神，打造“鲁班式”人才。学院于 2018-2019 学年第一学期开始开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选修课程《非物质文化遗产“鱼皮画”艺术》，特聘请黑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赫哲族鱼皮画传承人、高级工艺美术师、黑龙江省大师张林教授为我院师生讲授赫哲人宝贵的遗产文化。

四、艺术类活动

（一）校园科技文化艺术活动丰富多彩

经过多年探索与实践，我院已形成以校园科技文化艺术活动龙头，各类主题和专项活动蓬勃开展的良好发展格局，承办了中央歌剧院、中央民族乐团、哈尔滨歌剧院、黑龙江省曲艺团等专场演出三十余场，打造了高雅艺术进校园、五四文艺汇演、一二九文艺汇演、校园广场节、迎新生晚会、十佳歌手大赛、大合唱比赛等文化活动品牌，营造了文明、活泼、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和育人环境。通过参加校园科技文化艺术活动推动学生综合素养提升认证工程的实施，根据学生具体表现对学生综合素养进行星级认证，将学生综合素养提升认证作为学生毕业所需的“四证”之一，并将美育内容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

学院近三年多次组织学生欣赏高雅艺术团演出，主要有以下专场演出——2017 年 4 月 13 日《山西省话剧院专场演出》；2017 年 6 月 12 日《黑龙江艺术职业学院专场演出》；2017 年 11 月 3 日《黑龙江省歌舞学院专场演出》；2018 年 5 月 24 日

《黑龙江省龙江剧艺术中心专场演出》；2018年10月24日《黑龙江艺术职业学院专场演出》；2019年5月29日《黑龙江省歌舞剧院走进龙建院专场演出》。受疫情影响，2020年起未举办校内线下高雅艺术团体演出。

各系通过组织“三下乡”、关爱特殊儿童等活动，带领学生艺术社团赴安达、呼兰等农村小学，以及孤儿院、残疾人服务学校、敬老院等场所，开展慰问演出，年均开展相关各类活动20余场次。

学院加强学生社团建设，学生社团活动蓬勃开展，现有滑板社、街舞社、手工社等艺术类社团11个，社团通过社团纳新、社团活动展演等方式开展丰富多彩的艺术展演活动，参与学生6000余人次。

（二）组织参加大学生艺术展演

按照上级部门的相关要求，学院开展五四文艺汇演、迎新晚会、十佳歌手大赛等校级文化艺术活动，每个系选送3-4个文艺节目参加各类文艺汇演，全院优秀文艺节目40余个。通过这些活动选拔文艺骨干组成大学生艺术团、选拔优秀文艺节目做为艺术展演备选节目。

五、学校美育特色做法

（一）发挥基地的平台和纽带作用，促进成果开放“共享”。

学院积极发挥黑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的作用，与抚远市为市校合作单位，结合赫哲族传统节日“开江节”，

与抚远市开展传承项目技艺创作，指导和协助抚远市开发具有地域特色的非遗文创文旅产品；在 2021 年职教活动周期间，举办传承项目表演，展现学生技艺和传播传统文化，开发系列传承项目创意文化产品，实现成果转化，成为学院的特色文化品牌，通过手手相传，达到有效的传播效果。



（二）以“非遗”成果转化服务地方经济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地域文化和民族传统风俗的缩影，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重视并发挥非遗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文化建设的助推作用。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非物质文化遗产大师工作室在秉承传统、不失其本的基础上，与时俱进、推陈出新，结合时代元素，在内容、载体、形式、手段上对非遗文化及技艺进行创新创作，设计并研发符合市场需求、契合时代审美的非遗衍生产品，推动非遗文化基因与当代艺术文化生活相适应，推进非遗作品向产品和商品转化，从而以非遗商品化、市场化

开发促进非遗活态传承,实现非遗传承与地方经济发展“双赢”。打造出具有地方特色的黑龙江流域旅游产品,服务黑龙江地区旅游业的发展,扩大黑龙江省非遗文化的影响力。推动“赫哲族鱼皮技艺”手工艺产品创新转型,将传统技艺与本土材质结合,开发出10余种独具黑龙江特色元素的民艺收藏品、手工艺伴手礼,深受市民及游客的喜爱,开创了非遗人才工作和文化产业发展互促共进的良好局面。



（三）立德树人、艺术育人，让高职学生在艺术实践中绽放青春。

校园文化艺术活动已经成为青年学生校园生活不可或缺的文化盛宴。每年开展各类文化科技活动近百项。学院团委还积极组织青年学生参加省市各类比赛：我院合唱团荣获全省高校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歌咏活动比赛第一名；在首届全国大学生冰雕比赛中获铜奖；学院校园文化建设不断深入，切实提高了广大青年学生的文化品位、人文素养和审美情趣。学院将美育文化活动融入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连续两年入选团中央“井冈情·中国梦”全国大学生暑期实践季

专项行动，为全国唯一一所连续入选高职院校。艺术活动的开展对于形成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校园文化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哲学家黑格尔曾说过：“音乐是流动的建筑，建筑是凝固的音乐”。高雅艺术的熏陶对学生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既满足了高职学生的需求，也有益于他们身心成长，促进他们专业素养的形成，是立德树人的重要环节。